

证券代码：873708

证券简称：东方汽车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品牌汽车销售及服务；房屋租赁；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饰品及汽车零配件销售；二类汽车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住房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洗车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是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业务范围，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经营有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2日